

2020 年度省级重点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平和县白叶三期小流域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中标候选人公示（暨中标结果公示）

项目名称：2020 年度省级重点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平和县白叶三期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招标人：平和县国强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赖先生

电话：13960012026

招标代理机构：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小郑

电话：0596-5380868

建设地点：平和县国强乡

建设规模：工程总投资概算 398.5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50.5003 万元），预算审核价为 2841726.54 元，发包价为 2699640.21 元；

招标范围和内容：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项目交易地点：平和县行政服务中心二楼开标室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k=5%）

开标时间：2020 年 8 月 6 日 8 时 30 分

中标人：福建土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陈宝金

注册证号：闽 2352006200811424；

中标价：人民币贰佰陆拾玖万玖仟陆佰肆拾元贰角壹分（¥2699640.21 元）。

质量要求：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工期要求：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

评标委员会名单：洪玉成（组长）叶丽华、简小娥。

废标说明: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被否决投标的原因及依据
/	/

监督部门: 平和县水利局 电话: 0596-5221798

以上结果现予以公示, 公示期: 2020 年 8 月 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6 日

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13 号) 第五十四条“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的规定, 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 招标人不再接收异议申诉。评标结果异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备注: 根据闽发改法规[2018]444 号文,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仅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的, 其中标候选人公示同时视为中标结果公示, 公示期合并, 不得少于十日。



招标人: 平和县国强乡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 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6 日